

孤
本

孝經貫註

叁

廣陵書社

明·瞿罕著

(明) 瞿 罕 撰

孝經貫注
第三冊

廣陵書社

中國·揚州

孝經貫註卷之十

皇明

江漢

臣瞿罕貫註

知宜興縣事臣石確增刪

子曰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

章首有孝治章第八五字朱子刪去

此朱子所謂傳之四章而罕謂

經筵進講之書也國語云古曰在昔昔者非當時代之名也明王聖明之王也首章四稱先王此云明王何也曰春秋稱王必曰天王且董子云王字三畫而連其中三畫者天地人也取天地與人之才

孝經貫注

卷十

而參之非王者其孰能當

露繁

李陽冰云王者之王

中一畫近上王者則天之義也老子曰天大地大

王亦大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此章承上章

來上章旣云則天之明以行孝其行孝者必明王

也明字從日從月大人與日月合其明故稱明王

且臨照四方曰明

法謚

大人以繼明照四方故稱明

王如後世帝謚曰文曰宣曰顯曰昭曰憲其國號

曰西漢曰東漢曰季漢曰東晉曰西晉曰大明

改元曰熙曰宣皆取其明之義也明字正伏下引

詩有覺覺字且照上經文天子之孝以見其感化之機也

此云明王果指何代曰禹以前爲五帝非王也少昊以前爲三皇非王也今日王疑若指夏殷雖然追王之禮二代未有也周公相武王成王固所稱達孝也推文王之心以追王王季太王卽推追王者下逮諸侯大夫士而封贈之典肇焉推上殺之親以上祀組紺后稷卽推上祀者下逮諸侯大夫士而喪祭之禮行焉是則始焉推一人之孝達天

下既而以天下之孝奉一人也所謂明王倘亦指
武王成王乎及觀詩序稱先王周頌稱前王朱子
兩釋之皆云指文武周公成王可見

孝何以治天下曰須看明王二字頌稱武王爲昭
考是武王乃明王也郊社之禮固其祀天地之孝
宗廟之禮固其祀祖先之孝要之治天下豈外是
哉凡治天下不過曰親親貴貴賢賢老老幼幼斯
已矣今日序昭穆則親親之治也序爵則貴貴之
治也序事則賢賢之治也旅酬則幼幼之治也燕

毛則老老之治也敬所尊則不敢慢人之治也愛
所親則不敢惡人之治也敬從孝廣仁自孝推一
孝而天下自治何道不該故曰知其說者之于天
下也

不敢遺小國之臣而況於公侯伯子男乎

遺者恩禮不及之謂楚芋無宇云王臣公

左傳

公稱

于天子曰臣稱于它國曰外臣

玉藻疏

其公之子曰

臣孽

玉藻疏

是公亦臣也侯稱于天子曰某土之守

臣其在九州以外邊鄙之邑者自稱于天子曰某

屏之臣

玉藻疏

是侯亦臣也伯自稱于天子曰力臣

乃運力之臣

玉藻疏

是伯亦臣也至于子男則士也

士亦曰傳遽之臣

玉藻疏

而士之臣曰皐皐之臣曰

與與之臣曰隸隸之臣曰僚僚之臣曰僕僕之臣

曰臺

左傳

皆謂庶人庶人在國曰市井之臣在野曰

草莽之臣誠所謂率土之濱莫非王臣也此何以

云小國之臣曰杜預云古制公爲大國侯伯爲次

國子男爲小國若公羊傳援神契白虎通但以侯

爲大國且併以伯爲小國矣伯七十里子男五十

里不達于天子附于諸侯曰附庸所謂小國之臣
蓋伯子男之附庸也附庸者附大國以名通也鄭
注又云公亦有臣孤爲上卿大夫次之士又次之
侯伯子男亦有臣卿爲上大夫次之士又次之

何謂不遺小國之臣曰小國之臣猶國之小臣也
凡煇胞翟閭之屬亦是小臣曰煇者甲吏之賤者
也胞者肉吏之賤者也翟者樂吏之賤者也閭者
守門之賤者也明王祭畢頒神之惠猶以其餘畀
之則不遺可知矣

祭統

然猶曰惠小臣非及其親也

夫臣之品秩大小雖殊親之顯揚孝思則一若公侯伯子男盡以所應得者加諸親而一命下臣曾不獲封贈之榮是遺之矣唯明王體人子欲盡之心雖是小臣亦使之隨分以顯其親寧有一之遺乎不遺是愛不敢遺是敬正明王兢兢業業以孝治天下唯恐有匹士下臣不被其澤也

夫求忠臣必于孝子固矣然以王事靡盬使母尸饗至于不能藝黍父母何怙不能藝梁父母何嘗則真憂我父母矣此王臣勞苦而上遺之北山祁

父之詩所繇作也明王以孝治天下寧有臣以將
養告而王反漠然者觀先王勞使臣直本人情曰
不遑將父不遑將母將母來諗抑何略于公義反
詳于私恩也謝疊山反蓋不獲奉養之情待其來
告而始允之當未告時固已遺矣今不待其告明
王先擇其情而代之言寧有遺乎

歷代之臣仕于朝者皆有家廟之祀所以以上榮其
祖考也唐因周制適士以上祭之于廟庶士以下
祭之于寢仁宗時少保以上始立三廟其餘諸臣

孝經貫注

卷十

五

亦得祭于寢矣徽宗時文武升朝官得祭三世其餘諸臣亦得祭二世立廟于私第之側矣宋史禮志我朝因家禮之制自九品以上皆得以四仲之月奉其祖父母父母之祀則是以孝治不遺于小臣者于家廟見之

歷代之臣仕于朝者必有封贈貤恩之典旣封贈則必給以誥勅所以上榮其祖考也我國家因之四品以上謂之大臣五品以下謂之小臣當洪武五年凡文臣武臣自七品以上咸得贈曾祖父

母矣六年定勅命製度雖九品至六品咸得賜角
軸勅命以封贈父母矣十六年定封贈之例七品
以上應封一代者父與子同雖父之見任者不得
封然在任棄職以就封者斯封之矣雖所生之母
壓于嫡母在不得封然嫡母亡斯得並封矣且父
母有兩子當封者從其高品矣凡父職高于子者
依原職進一階矣二十六年定推封之制七品至
四品皆得贈父母矣正從四品之母各封贈恭人
正從五品之母各封贈宜人正從六品之母各封

贈安人正從七品之母各封贈孺人矣正從七品

凡陞至正從六品封贈一次又陞至正從五品封

贈一次又陞至正從四品封贈一次矣繼嫡母雖

不得盡封止封嫡母一人生母一人

隆慶三年例

然前

之繼母曾因其夫授封則後之繼母見在未封者

得從子官封矣

弘治元年例

所生母未封贈雖不得先

封其妻

洪武二十六年例

然嫡母已封而生母先卒亦得

追贈矣

隆慶元年例

爲人後者雖不得封贈本生然過

繼父母已封而願停本身勅命封其本生父母者

亦得移封矣

嘉靖三十八年

父曾祔革者雖不得受封然

遇覃恩而願停本身封典復其父職者亦得與開

居致仕矣

萬曆六年例

則是以孝治天下不遺于小臣

者于封贈見之當是時也知府徐麟乞便養

上卽改知蘄州承勅郎曹儀乞歸省

上卽賜勅遣之主簿楊時敏張傑請便道省母隨赴謫
所

上卽憐其老而官之行人韓曄爲其父遠戍請以身代

上卽憐其老而釋之

洪武實錄

教諭康孔高以枉道省母赴

孝經貫注

卷十

七

任違限杖矣

上顧矜其病母而復其官

永樂實錄

醫士陳璧以兄弟充醫

家無侍養請矣

上卽念其母許一丁歸養學正曾才魯以戶無丁男乞

歸侍養請矣

上卽念其母使歸而侍養

洪熙實錄

百戶李興以母出無依

躬迎歸養請

上卽憐其老使歸而迎之指揮何濟以乞復原衛便養

老母請

上卽憐其母曲法以從之中書舍人胡觀以改除近地
教授便養請

上卽憐其母俾就近而養之
宣德錄編修陳文以安厝祖

母兼省父病請

上卽察其情特允而還之郎中李春以代役京衛遠贖
父罪請

上卽憐其祖母特允而還之主事孫瓊以改父北雍肆
業便養請

上卽矜其情特允而改之主事張弔以老父遠戍乞移